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亦科技”、“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以下简称“《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颁布的《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以及深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方式进行，请网上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发布的《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6.06元/股。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2年6月27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网上申购日为2022年6月27日（T日），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6月2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5、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6、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请认真阅读2022年6月24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7、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不存在影响本次发行的会后事项。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及创业板市场的风险，仔细研读《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发行。

2、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中亦科技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分类代码为I65）。截至2022年6月22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43.59倍，最近一个月滚动平均市盈率为43.92倍。本次发行价格46.0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6.53倍，低于中证指数公司2022年6月22日（T-3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43.59倍，也不超过可比公司2021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市盈率28.30倍（剔除极值后，截至2022年6月22日（T-3日）），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3、发行人本次发行数量为1,666.67万股，其中网上发行数量为1,666.6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9.9988%，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位500股的余股200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计划所需资金额为60,885.34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46.06元/股计算，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约76,766.82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约6,759.1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70,007.72万元，超出募投项目计划所需资金，发行人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4、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中亦科技首次公开发行1,66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47号文予以注册决定。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并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发行人股票简称为“中亦科技”，股票代码为“301208”，该简称和代码用于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为1,666.67万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其中网上发行1,666.6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9.9988%，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位500股的余股200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6,666.67万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4、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46.06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8.8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9.9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5.0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6.5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不超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43.59倍及滚动平均市盈率43.92倍（截至2022年6月22日，T-3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准，2020年度、2021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8,096.42万元、11,573.41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的上市标准。

5、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约为76,766.82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约6,759.1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70,007.72万元，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已于2022年6月23日（T-2日）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招股说明书》全文可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询。

6、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22年6月27日（T日）9:15-11:30、13:00-15:00。2022年6月27日（T日）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2年6月23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所禁止者除外）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以下简称“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根据投资者在2022年6月23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申购量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6,500股，同时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额度上限。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对于申购量超过网上申购上限16,500股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

新股申购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销。投资者参与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按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投资者的同一证券账户多处托管的，其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7、网上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2年6月29日（T+2日）公告的《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22年6月29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8、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四、中止发行情况”。

9、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2年6月23日（T-2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材料。

10、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中亦科技	指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承销商、中信建投	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本次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66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拟在创业板上市的行为
网上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方式直接定价发行1,666.6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投资者	2022年6月27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2年6月23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并且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的规定。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T日	指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22年6月27日
元	指人民币元

一、发行价格

（一）发行价格确定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46.06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8.8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9.9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5.0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6.5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二）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1、与行业和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2022年6月22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43.59倍、最近一个月滚动平均市盈率43.92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含）前20个交易日均价（元/股）	2021年扣非前每股收益（元/股）	2021年扣非后每股收益（元/股）	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前	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后	滚动扣非前EPS（元/股）	滚动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扣非前（倍）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扣非后（倍）
300231.SZ	银信科技	7.30	0.3852	0.3743	18.95	19.50	0.3883	0.3761	18.80	19.41
300245.SZ	天玑科技	7.85	0.1278	0.0129	61.37	608.00	0.0940	—	83.48	—
603138.SH	海量数据	15.34	0.0398	0.0224	385.35	684.09	—	—	—	—
300541.SZ	先进数通	12.34	0.5067	0.5077	24.36	24.31	0.3842	0.3831	32.12	32.21
600410.SH	华胜天成	5.67	0.0210	—	269.79	—	—	—	—	—
000555.SZ	神州信息	11.10	0.3824	0.3201	29.03	34.68	0.3743	0.3020	29.66	36.75
605398.SH	新炬网络	32.63	1.1640	0.9397	28.03	34.72	1.1551	0.9191	28.25	35.50
算术平均值					116.70	234.22	—	—	38.46	30.97
算术平均值（剔除极值）					32.35	28.30	—	—	—	—
中亦科技			1.8360	1.7360	25.09	26.53	1.8596	1.7340	24.77	26.56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止2022年6月22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2、2021年扣非前/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2年6月22日总股本；

3、滚动扣非前/后EPS=2022年第一季度及2021年后三季度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合计/2022年6月22日总股本；

4、由于海量数据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天玑数据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华胜天成扣非前静态市盈率畸高，故在计算平均值时作为极值剔除；

5、由于华胜天成扣非后静态市盈率、扣非前后滚动市盈率，海量数据扣非前后滚动市盈率、天玑数据扣非后滚动市盈率均为负，因此在计算平均值时剔除；

6、发行人静态市盈率以及滚动市盈率按照发行价格46.06元、发行后股本6,666.67万股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46.06元/股对应发行人2021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6.53倍，低于2022年6月22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43.59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扣非后静态市盈率的算术平均值234.22倍，低于剔除极值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扣非后静态市盈率的算术平均值28.30倍。

本次发行价格46.06元/股对应发行人前四个季度（2021年4月至2022年3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博后滚动市盈率为26.56倍，低于2022年6月22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43.92倍，也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应期间扣非后滚动市盈率的算数平均值30.97倍。

2、与可比上市公司竞争优劣势对比

（1）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强大的综合服务能力优势

在IT基础架构层，公司具备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和开源软件等多品牌、跨平台的一站式综合服务能力，能够覆盖大型机服务器、小型机服务器、PC服务器、网络设备、超融合一体机、分布式存储等硬件及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虚拟化软件等商业软件，云平台软件、容器、监控和自动化等开源软件。同时，公司自主研发了自主智能运维产品，提升客户IT运维标准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近年来，公司将业务范围从IT基础架构层向IT应用架构层拓展，为客户提供图谱分析、风控场景数据分析等运营数据分析服务。

公司强大的综合服务能力能够有效保障服务质量、提高服务附加值、扩展客户群体、增强客户黏性。

2）技术及创新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积累和创新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取得了11项专利（其中9项为发明专利）、95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46项软件产品证书，多项产品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六个部门联合颁发的《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服务）证书》。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对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作用，以前沿技术为引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IT架构场景应用为抓手，逐步形成了IT架构“服务+产品”双轮驱动的发展模式。近年来，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应用深化，公司敏锐洞察IT基础架构发展变化，通过技术创新自主研发了智能运维产品，以此推动被动运维向主动运维转变、数据中心运维向运营转变，实现智能化、自愈式运维。在实现IT基础架构多品牌、跨平台的一站式综合服务能力的基础上，公司逐步向IT应用架构层延伸业务链条。针对客户提升数据价值的迫切需求，公司聚焦客户业务数据领域，运用图数据库和图计算技术、图谱技术、机器学习技术等，为客户提供运营数据分析服务。

为了持续保持技术及创新优势，公司整合现有技术资源、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加大研发投入、引进专业技术人才、时刻关注前沿技术发展的最新动态，深刻把握技术发展趋势，以市场与客户需求为导向，提高前沿技术应用能力，充分发挥前沿技术促进自身技术实力与自主创新能力提升的引擎作用。

3）多层次服务质量保障优势

技术是公司服务质量的重要保证，而服务的及时性、有效性是服务质量的重要体现。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注重对客户需求及问题的快速响应、快速反馈和快速解决。公司建立了完备的服务体系，并先后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T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证书。

为了提升服务质量及响应效率，公司建立了覆盖国内主要城市的营销与服务体系，在上海、广州、深圳、西安、南京等地设立了分公司，在武汉、成都、济南、福州、杭州、太原等地设立了办事处，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同时，为了有效开展质量管理工作，在组织架构上，公司设立服务管理部，负责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和质量管理工作；在内控制度上，公司制定了《运维服务质量管理制度》、《客户满意度管理程序》等一系列完善的、贯穿于业务各环节的内部管理制度，实现全方位内部质量控制；在服务过程中，公司通过专业化、高效化的人才队伍，运用标准化、规范化和自动化的手段，为客户大规模和复杂应用场景下IT架构的安全、稳定运行提供有效的管理和控制。通过不断提升公司服务质量及快速响应能力，公司能够更加快速、有效地解决潜在或突发问题，进一步强化了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

4）团队及人才优势

经过多年的团队建设与培养，公司已经拥有一支高水平、专业化、经验丰富、技能结构合理的人才队伍。截至2021年末，公司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共622人，占员工总数的73.96%；拥有研发及技术人员共646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76.81%；公司研发及技术人员具有良好的教育背景和专业的技能储备，在智能运维、开源架构、大数据等技术领域具有丰富的设计和开发经验。公司累计400余人次工程师接受过国内外原厂技术培训并获得相关认证，累计100余人次项目经理、流程经理和流程工程师等技术人员接受过ITIL、PMP、信息安全体系等培训并获得相关认证。在长期的项目工作中，公司团队已经在实践中形成了完备的分工体系以及工作流程，提高了运营效率并降低了经营成本，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同时，公司积极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优化人才结构，形成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人才梯队。

此外，公司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的行业专业背景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对于行业发展水平和发展趋势有着深刻的认识和理解，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并逐步建立了高效的内部管理制度。

5）客户资源及品牌优势

公司不断拓展客户领域，逐步形成了以金融行业尤其是银行业为核心，多领域、多区域同步发展的业务布局。目前，公司已与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开发银行，6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11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120余家城市商业银行、民营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信用社，180余家证券、基金、保险公司，100余家资产管理、消费金融等其他金融行业公司，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等3家运营商，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等30余家交通运输行业公司，教育部考试中心、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等70余家政府机构等客户建立了业务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各领域代表性客户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部分代表性客户
金融行业	银行	国有大型商业银行	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邮储银行
		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兴业银行、浦发银行、平安银行、民生银行、广发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浙商银行、渤海银行、恒丰银行、光大银行
		城市商业银行、民营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信用社	上海银行、江苏银行、南京银行、东莞银行、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大连银行、九江银行、中原银行、北京银行、南粤银行、广东华兴银行、中关村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无锡农村商业银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江苏省农村信用社、山西省农村信用社、河南省农村信用社、山东省农村信用社、长沙银行、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汉口银行、青海银行、晋城银行、天津银行、廊坊银行、天津金城银行、西安银行、甘肃省农村信用社、湖北银行、嘉兴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华融湘江银行、沧州银行、广州银行、天津农村商业银行、宁波通商银行
	证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中金公司、银河证券、中信证券、兴业证券、海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新时代证券、招商证券
	基金		交银施罗德基金、万家基金、国泰基金、嘉实基金、富国基金、国寿安保基金
	保险		大地财险、中银保险、新华人寿、建信人寿、阳光保险、中国人寿、大家保险、中英人寿、国任财险、黄河财险、国联人寿、合众人寿、出口信用保险、中邮人寿、珠峰财险、华泰人寿
	其他金融机构		中国银联、中银金融、中银消费金融、尚诚消费金融、交银理财、中央结算、中国信达、北银消费金融、外贸信托、爱建信托、中金所、中信信托、奇瑞徽银汽车金融、北金所、光大永明资管
交通运输行业			国家铁路集团所属单位、南方航空、中国邮政集团、申通快递、荣庆物流、京港地铁
电信行业			中国移动
政府领域			中国人民银行、教育部考试中心、国家税务总局、成都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南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全国海关信息中心、中国气象局、河南省公安厅

随着公司客户自身IT系统日渐庞大、技术架构日趋复杂，其对IT架构安全性、稳定性、高效性的要求也随之提高，要求服务商更为熟悉其IT环境、业务需求、管理流程等，因此客户更倾向于与已经了解并建立信任的服务商进行合作。同时，公司进一步为客户提供自主智能运维产品及运营数据分析服务，有效提升了服务附加值，增强了客户粘性。

目前，公司强大的综合服务能力、优质的服务水平、雄厚的技术实力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在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声誉，打造了“中亦科技”的品牌知名度。品牌优势的建立和提升，使得公司在提高订单获取能力和议价能力、控制采购成本、增强客户黏性、人才引进等方面受益，从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6）平台凝聚力优势

自创立之初，公司就确立了“锻造凝炼IT服务，助推用户事业发展”的使命和“一同看海”的企业文化，通过践行“共同承担、共同奋进、共同成长、共同分享”理念以及平台化创业的团队发展模式，充分激发了各类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公司通过股权激励政策，进一步使核心人才与公司的企业文化、发展战略、利益分配保持了高度一致，从而更大程度保证了人才队伍的凝聚力和稳定性。

7）银行总行级项目经验优势

公司在为金融行业客户提供IT基础架构建设及运行维护服务的过程中，见证并深度参与了银行总行级数据中心的发展变迁过程，包括数据中心建设、迁移、灾备、数据及应用大集中建设、流程再造和管理改进等工作，积累了丰富的服务经验和最佳实践。此外，由于银行总行级数据中心基础架构规模庞大、结构复杂而具有很高的运维难度，承接此类项目具有很高的门槛，需要运维服务商具备综合的服务能力、多层次服务质量保障体系、专业的人才队伍、丰富的项目经验。

由于银行业信息化建设水平处于领先地位，该类项目经验对于其他行业IT基础架构服务的技术及理念具有引领和借鉴作用。因此，依托在金融行业尤其是银行业形成的先进技术、服务模式、服务理念和最佳实践，公司将先进经验及领先优势快速推广至电信、交通运输及政府等领域，逐步形成了以金融行业尤其是银行业为核心，多领域、多区域同步发展的良好业务布局。

（2）发行人可比公司业务相似度的对比

目前，全部A股上市公司中，与公司处于同行业且业务类型相对可比的企业主要包括：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主营业务	可比的具体业务类型
银信科技	300231.SZ	面向政府和各类企事业单位数据中心IT基础设施提供一站式IT运维整体解决方案	IT运行维护服务、原厂软硬件产品
天玑科技	300245.SZ	面向政府机构和企事业单位数据中心提供IT支持与维护服务、IT外包服务、IT专业服务、IT软件服务、软硬件销售及自有产品销售等	IT运行维护服务、原厂软硬件产品
海量数据	603138.SH	面向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和政府部门搭建高性能的IT基础设施数据平台，提供相关的数据库、数据存储、数据安全、大数据分析与应用等方面的软硬件产品、技术服务和解决方案	IT运行维护服务、原厂软硬件产品
先进数通	300541.SZ	面向以商业银行为主的大中型企业客户提供IT解决方案及服务，包括IT基础设施建设、软件解决方案及IT运维服务	IT运行维护服务、原厂软硬件产品
华胜天成	600410.SH	以自主可控技术为基础的云计算综合服务商，向各行业客户提供“一站式”的信息技术服务	原厂软硬件产品
神州信息	000555.SZ	赋能金融IT架构转型升级与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推动分布式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量子通信、区块链等新兴技术在金融、政府、农业等各个行业的落地应用	原厂软硬件产品
新炬网络	605398.SH	面向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提供第三方运维服务与工程、原厂软硬件及服务销售、软件产品及开发三类服务	IT运行维护服务、原厂软硬件产品

资料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3）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的对比

1）我国IT基础架构运维服务市场下游需求稳步攀升，发行人经营业绩规模近三年复合增长率优于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所处行业客户以金融、电信、交通运输等行业大中型企事业单位以及政府机构为主。2014-2019年，我国金融行业IT基础架构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规模从83.3亿元增长至192.9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8.29%；电信行业IT基础架构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规模从108.6亿元增长至229.3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6.12%；交通运输行业IT基础架构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规模从30.4亿元增长至65.3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6.52%。与此同时，受政策驱动以及政务信息化的发展，政府机构IT基础架构建设及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将亦保持稳步增长。下游需求的持续攀升为行业相关公司经营业绩规模的持续增长提供良好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可比公司营业收入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营业收入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复合增长率
银信科技	300231.SZ	234,851.46	231,703.88	154,217.94	23.40%
天玑科技	300245.SZ	54,210.28	49,216.72	42,227.47	13.30%
海量数据	603138.SH	42,061.37	39,671.30	55,129.31	-12.65%
先进数通	300541.SZ	391,361.46	449,300.06	179,250.86	47.76%
华胜天成	600410.SH	379,901.00	390,116.98	457,503.04	-8.87%
神州信息	000555.SZ	1,135,568.47	1,068,597.68	1,014,600.82	5.79%
新炬网络	605398.SH	59,143.67	56,097.70	55,429.29	3.30%
平均值		328,156.82	326,386.33	279,765.53	8.56%
本公司		118,262.14	81,999.83	81,236.13	20.66%

（下转A14版）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亦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66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47号文予以注册决定。

经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666.67万股，其中网上发行1,666.6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9.9988%，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位500股的余股200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转让老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本次发行将于2022年6月27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46.06元/股。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2年6月27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发行的申购日为2022年6月27日（T日），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6月2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5）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2、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3、本次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发行人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创业板市场在制度与规则方面与主板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上市条件、信息披露规则、退市制度设计等，这些差异若认知不到位，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投资风险。

4、拟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2年6月23日（T-2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说明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公司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6、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46.06元/股。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价格为46.06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8.8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9.9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5.0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6.5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本次发行价格为46.06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截止2022年6月22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3.59倍、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43.92倍。

（2）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含）前20个交易日均价（元/股）	2021年扣非前每股收益（元/股）	2021年扣非后每股收益（元/股）	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前	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后	滚动扣非前EPS（元/股）	滚动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扣非前（倍）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扣非后（倍）
300231.SZ	银信科技	7.30	0.3852	0.3743	18.95	19.50	0.3883	0.3761	18.80	19.41
300245.SZ	天玑科技	7.85	0.1278	0.0129	61.37	608.00	0.0940	—	83.48	—
603138.SH	海量数据	15.34	0.0398	0.0224	385.35	684.09	—	—	—	—
300541.SZ	先进数通	12.34	0.5067	0.5077	24.36	24.31	0.3842	0.3831	32.12	32.21
600410.SH	华胜天成	5.67	0.0210	—	269.79	—	—	—	—	—
000555.SZ	神州信息	11.10	0.3824	0.3201	29.03	34.68	0.3743	0.3020	29.66	36.75
605398.SH	新炬网络	32.63	1.1640	0.9397	28.03	34.72	1.1551	0.9191	28.25	35.50
算术平均值					116.70	234.22	—	—	38.46	30.97
算术平均值（剔除极值）					32.35	28.30	—	—	—	—
中亦科技			1.8360	1.7360	25.09	26.53	1.8596	1.7340	24.77	26.56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止2022年6月22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2、2021年扣非前/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2年6月22日总股本；

3、滚动扣非前/后EPS=2022年第一季度及2021年后三季度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合计/2022年6月22日总股本；

4、由于海量数据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天玑数据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华胜天成扣非前静态市盈率畸高，故在计算平均值时作为极值剔除；

5、由于华胜天成扣非后静态市盈率、扣非前后滚动市盈率，海量数据扣非前后滚动市盈率、天玑数据扣非后滚动市盈率均为负，因此在计算平均值时剔除；

6、发行人静态市盈率以及滚动市盈率按照发行价格46.06元、发行后股本6,666.67万股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46.06元/股对应发行人2021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6.53倍，低于2022年6月22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43.59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扣非后静态市盈率的算术平均值234.22倍，低于剔除极值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扣非后静态市盈率的算术平均值28.30倍。

本次发行价格46.06元/股对应发行人前四个季度（2021年4月至2022年3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博后滚动市盈率为26.56倍，低于2022年6月22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43.92倍，也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应期间扣非后滚动市盈率的算数平均值30.97倍。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8、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9、按本次发行价格46.06元/股和1,666.67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76,766.8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为6,759.10万元（不含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70,007.72万元。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10、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新股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投资者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首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11、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深交所批准后，方能在深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12、请投资者务必关注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上投资者申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3）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4）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第三十六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第五条，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网上投资者中签股份无效且不登记至投资者名下。中止发行后若涉及退款的情况，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调相关各方尽快安排已经缴款投资者的退款事宜。

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深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13、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的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

14、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